

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昭穎

電話：22289111#29053

電子郵件：s412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民企字第11400322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20000A_1140032211_ATTACH1.pdf、
387020000A_1140032211_ATTACH2.pdf、387020000A_114003221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115年度「地方創生利他行動168」專案申請須知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114年12月2日府授研展字第11403741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發會為推動地方創生，鼓勵青年以「利他行動、共好實踐」為核心精神，提出可帶動地方共好合作的行動方案，辦理「地方創生利他行動168」專案，並於114年11月28日啟動徵件作業。

三、旨揭專案採線上申請，請符合資格單位於申請時間內將應備文件上傳至報名網站(<https://tier.surveycake.biz/s/0DGPL>)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四、有關旨揭專案之最新消息，詳見國發會地方創生入口網(<https://www.twrr.ndc.gov.tw/>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、臺中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



副本：電 2025/12/03 文
交 摸 章

裝

訂

線